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监理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3-5

招 标 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代理机构：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汝州市 2022 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3月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3-5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22553762.77元
最高限价：222553762.77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施工一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北）施工	134742434.5	134742434.5	是	134742434.5
2	施工二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南）施工	83586668.98	83586668.98	是	83586668.98
3	监理一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北）监理	2639431.7	2639431.7	是	2639431.7
4	监理二标段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汝河以南）监理	1585227.58	1585227.58	是	1585227.5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汝州市焦新线、X005米十线、X040坡车线、Y001庙黄线、Y012李许线、

Y014和十线、通村公路（汝河以北）、王沟桥、朱洼桥、汝州市鹿嵩线、Y011下前线、Y016杨太线、Y040吕蔡线、Y046纸炉线、通村公路（汝河以南）水毁修复工程施工及监理。

5.2 建设地点：汝州市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工期：施工标段：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5.5 质量要求：合格

5.6 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监理标段：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所有监理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5.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四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施工标段：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施工一、二标段：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4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

3.2、监理一、二标段：

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具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2.3 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

3.2.4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

3.3 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合格真实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近 3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提供 2022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5 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成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2 月 14 日 至 2023 年 3 月 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

3. 方式：①投标人须注册成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投标人在会员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投标人会员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②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在会员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客户端，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操作链接：<http://www.rzggzy.com/zwjxz/10248.j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1 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发改委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杨向阳 联系电话：0375-6863785

邮箱地址：rzfgwtzk611@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广成中路

2. 保证金(电子保函)缴纳及绑定：参加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要尽早进行保证金（电子保函）费用缴纳、查询、绑定工作，没有进行绑定，视同缴费失败。具体操作链接：

(1) 保证金：<http://www.rzggzy.com/zwjxz/10252.jhtml>

(2) 电子保函：<http://www.rzggzy.com/tzgg/13924.jhtml>

3. 疫情期间，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具体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指南详见<http://www.rzggzy.com/zwjxz/10492.jhtml>）。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 70 号

联系人：甄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27372 187375566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碧荷路 7 号锦和商务中心 B 座 22 层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2023年2月1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标人：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地 址：汝州市广成西路70号 联系人：甄先生 电 话：0375-3327372 18737556658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豫智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碧荷路7号锦和商务中心B座22层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9837531508
3	项目名称	汝州市2022年农村公路水毁修复项目施工及监理
4	建设地点	汝州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招标范围	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所有监理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8	工期	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缺陷责任期	两年
1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施工一、二标段：</p> <p>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1.2 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p>

		<p>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3.1.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p> <p>3.2、监理一、二标段：</p> <p>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2.2 具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p> <p>3.2.3 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p> <p>3.2.4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2022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证明材料）；</p> <p>3.3 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合格真实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则提供近 3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4 提供 2022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p> <p>3.5 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p> <p>3.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成</p>
--	--	--

		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_3_月_7_日上午 8:30 整
16	分包	不允许
1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18	投标保证金	<p>监理一、二标段）：投标保证金：贰万元整（¥20000.00）</p> <p>投标保证金和电子保函的形式：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的方式缴纳。</p> <p>一、电子保函： 根据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金融服务（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投标人也可以选择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具体操作详见： http://www.rzggzy.com/tzgg/13924.jhtml （附件：电子平台保函操作手册）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替代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p> <p>二、保证金： 1、该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2、保证金汇入账号和账户： 收款单位：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注：投标保证金账号系统自动生成，具体缴费账号详见网上报名成功后“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说明单） 3、农商行 开户行：河南汝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骑岭支行 农商行 行号：4024 9560 1014 注：系统原因，可能不显示骑岭支行，属于正常现象； 基本户为农村商业银行的投标人在转款时需账号后四位前加横杠“-” 4、递交形式：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p>

		<p>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该基本账户必须是已加入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不支持结算卡支付）。</p> <p>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并打印系统生成的回执单二维码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依据。（没有进行绑定，视同缴费失败；“回执单”生成二维码图片后，缴费成功）</p> <p>链接地址： http://www.rzggzy.com/zwjxz/10252.jhtml</p> <p>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绑定保证金、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投标人少交及多交保证金属无效缴纳。 5. 规定投标保证金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账为准。（因银行转账延时等原因，提醒各投标人于开标三日前缴纳） 6. 废标项目重新招标时，必须按修改后的招标文件重新缴纳保证金，原缴纳保证金及时退还。</p>
19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查看。</p>
20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p>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p>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3月7日上午8时30分 开标地点： 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1室
24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p>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①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②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 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③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p> <p>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p>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类专家4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评委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1	类似项目	指工程内容或工程性质类似的项目

27.2	相关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依据国家发改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向中标人收取。
27.3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222553762.77元。 其中：施工一标段招标控制价：134742434.5元 施工二标段招标控制价：83586668.98元 监理一标段招标控制价：2639431.7元 监理二标段招标控制价：1585227.58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监理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工程概况及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出资比例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监理范围、监理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和安全监控目标

1.3.1 本招标项目监理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监理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安全监控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监理标段的资质条件。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总监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监理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适用）

1.9.1 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参观并勘察工程现场及其周围环境以取得与准备投标及与实施本项目监理工作有关的必要信息。招标人不再组织现场踏勘。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适用）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

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与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按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规定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等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交易系统提出质疑，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发布，请各投标人关注并及时查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请各投标人关注并及时查阅交易系统相关补充、变更等公告。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监理大纲；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时，取费以施工合同价为取费基数，投标人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结合工程特点和自身能力自主投报。

3.2.2 投标人的监理费包括完成本监理任务（含保修阶段监理及安全监理）所需的成本及加班费、各种补贴、劳保费、保险费、医疗费、差旅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交通费、管理费、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3.2.3 投标人应根据工程情况，结合自身投入的管理人员及设备情况，对监理范围内的各项费用综合考虑，若有漏项，此部分价格将视为已含在其他项目中，不再另行补价。

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须符合本章第3.7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决其投标。

3.4.3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合同履约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资格审查细则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监理服务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7.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7.3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7.4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3.7.5 投标文件电子版的编制、密封和标记、提交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6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备用。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

(1)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①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②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③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

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发现投标人有上述不正当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9.2.1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它施工单位;
- (2) 投标人从其它施工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9.2.2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拟在施工现场设项目管理机构的项目总监、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2) 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它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9.2.3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2.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2.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问题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上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报价	符合第三章2.2.2要求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监理大纲： <u>60</u> 分 投标报价： <u>30</u> 分 综合部分： <u>1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在招标控制价95%~100%（包含95%和100%）之间的所有投标人报价均为有效报价；投标报价高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将做废标处理。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若有效投标报价在五家（不含五家）以上时，去掉一个最高	

		<p>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不在此范围内的投标报价，继续参与报价得分的计算；若有效投标报价在九家（不含九家）以上时，去掉二个最高报价和二个最低报价，不在此范围内的投标报价，继续参与报价得分的计算。</p> <p>若 所有投标报价均不在有效投标报价范围内，则以招标控制价×95%作为评标基准价</p> <p>注：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注：1)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2) 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等数据资料，后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 没有提供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p>4)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采购人不予接受，做无效标处理。</p> <p>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报价×（1-3%）</p> <p>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1、质量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①原材料控制措施得当、方法有效，得1-2.5分； ②事前控制措施具体，得1-2.5分； ③事中控制措施周到全面，得1-2.5分； ④事后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得1-2.5分；
	2、投资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①投资控制的监理工作原则、方法和程序，得1-5分； ②工程变更投资控制、费用、索赔的处理方法，得1-5分；
	3、进度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①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内容，得1-3分； ②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原则、方法和程序，得1-3分； ③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措施，得1-4分；

		4、文明、安全控制的措施和方法（0-10分）	①有文明、安全的监理工作方法和措施（1-4分）； ②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等合理、齐全的（1-3分）。 ③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省、市、区的相关规定编写大气污染及扬尘治理相关监理工作方案与措施；合理、齐全的（1-3分）。
		5、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0-6分）	①有项目协调的工作内容、原则和程序（1-4分）； ②项目协调的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等合理、齐全的（1-2分）。
		6、合同管理的措施和方法（0—3分）	有科学、合理的合同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得1-3分。
		7、信息管理的措施和方法（0—3分）	有科学、合理的信息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得1-3分。
		8、对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降低投资等提出的合理化建议（0-5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提出的建议科学、合理、可行得1-5分。
		9、现场监理部配备技术装备（0—3分）	现场配备有全站仪、水准仪、摄像机、计算机、打印机、预算软件等得3分，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2.4 (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满分30分；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1%在满分30分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1%在满分30分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
2.2.4 (3)	综合部分（10分）	1. 企业业绩 (0—3)	投标人具有2019年1月1日以来监理过的类似工程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最多得3分。（以监理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网上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监理合同）
		人员配置（0-7分）	1. 根据本项目分项专业需要，驻场监理人员中，专业配备（总监、专监、监理员、安全监理员、资料员）齐全的得5分，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造价控制人员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交通部甲级造价工程师资格得2分，其他不得分。

二、评标标准和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合计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并视为其未履行评委职责，由采购人上报主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否决时应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审慎研判，并经全体成员同意。并须将否决投标的理由和符合的条款详细写入评标报告中，以作为质疑和投诉答复等后续工作的依据。

3.5 定标方式

3.5.1 本次不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按本评标办法评审后推荐有排序的一到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在评审过程中对部分投标文件否决后，致使实质上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人要求的投标人少于三个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实际数量进行推荐，只要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报价合理或具有竞争力。

3.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等的有关规定，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_____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一方, 与_____ (以下简称“监理人”) 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_____ 监理合同段提供监理服务, 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 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 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 _____;
- (2) 工程名称: _____;
- (3) 工程地址: _____;
- (4) 工程内容: _____;
- (5) 资金来源: _____;
- (6) 总监理工程师 (或驻地监理工程师) 姓名及证书号码: _____。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 _____。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_____, 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

四、监理服务费

1、监理服务费总价: 根据施工标段同价计算监理服务费为_____。
(¥ _____ 元)。

2、监理服务费支付办法: 按工程进度支付。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作为合同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监理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合同专用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工程专用规范;
- (7) 监理规范;
- (8) 技术规范;
- (9) 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发包人： _____

监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 通用施工监理规范 执行《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JTG G10—2016)。

(二) 施工技术规范

包括以下内容:

1. 本工程施工标段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范;
2. 所有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国家现行的公路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及相关文件。

(三)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适用本工程的其他规范、标准或规程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监理大纲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你们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投标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我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服务，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承担全部工程的监理任务。质量_____。

（3）如果我们中标，我们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人签订工程监理合同，按招标文件要求选派总监理工程师及相关专业监理工程师进驻施工现场实施监理合同。

（4）我们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90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们愿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交纳_____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6）我们承认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时）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中标通知书，应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9）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及标段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项目总监		级别		注册编号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附交易中心系统生成的回执单二维码图片、转账凭证（或电子保函）及基本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

四、监理大纲

(格式自拟)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七、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投标诚信承诺

致：_____（采购人）

本着认真、诚信、严谨的态度，我公司决定参加贵单位关于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的投标。我公司承诺如下：

一、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规定，遵循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在报名及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备审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三、报名通过后，我公司将认真组织参与本次招标活动。除不可抗力或法定情形外，保证不放弃本次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议。如若放弃投标，我公司愿意以投标保证金弥补招标活动损失，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罚。

四、在投标过程中，我公司保证公平竞争，不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就本项目串通投标。

五、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保证不出现违法放弃中标行为，违法放弃中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除不可抗力因素和采购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候选人拒绝按规定接受中标的；

2、除不可抗力因素和采购人的责任等免责条件外，中标人拒绝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放弃中标行为。

六、我公司如有第五条所述行为，愿意接受被认定为违法放弃中标，并接受以下处罚：违法放弃中标的，处以没收投标保证金，交纳其投标报价与依序递补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差额作为对招标活动损失的补偿，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条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取消2至5年参加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七、我公司愿意配合相关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调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

八、如果我公司对招标工作有询问、质疑、投诉，保证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决不恶意投诉。

以上承诺为我公司真实意愿。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招标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整促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附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中小微企业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签字。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招标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末页，务必准确完善集中单列的文字表述版内容：

1、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人地址：

工期：

项目总监姓名、身份证号、职称级别及职称证书号：

项目组成人员：

单位联系人、联系人手机号：

2、业绩有关材料内容描述：

业绩1：

业绩项目名称：

业绩项目负责人：

业绩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业绩合同金额：

业绩合同签订日期：

业绩项目验收日期：

业绩2：

.....